

竞争性磋商文件

(货 物)

项 目 名 称：广州监狱七、八监区监舍安防监控系统完善项目（重招）

项 目 编 号：GDGC1906CS01

采 购 人 名 称：广东省广州监狱

采 购 代 理 机 构：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GUANGDONG GONGCAI TENDERING CO., LTD

2019 年 07 月 11 日

温馨提示：供应商报价特别注意事项

一、请供应商特别留意竞争性磋商文件上注明的**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地点**，逾期送达或邮寄送达的磋商响应文件本公司恕不接收。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即使仅过了1秒钟，本公司也不再接收任何磋商响应文件。因此，请供应商适当提前到达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的地点。

二、以银行转账方式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以及交纳磋商保证金的，请注意不同银行收款账户的区别：

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或缴交采购代理服务费的账户：3602060919200124089，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广州烟草大厦支行，收款人：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交纳磋商保证金的账户：120906376710202，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广州分行天河支行，收款人：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建议磋商保证金在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一个工作日到达我公司账户，转账当天不一定能够达账。为避免因磋商保证金未达账而导致报价被拒，建议至少提前二个工作日转账。

三、请正确填写《初次报价一览表》，并与《磋商保证金交纳凭证》一同封装在单独的报价信封当中。如兼投多个包组，不同包组的上述文件须分置于不同的信封中。

四、请仔细检查《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磋商响应声明》、《初次报价一览表》等重要格式文件是否有按要求盖公司公章、签名、签署日期。磋商响应文件需签名之处必须由当事人亲笔签署（《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必须有法定代表人的签名）。

五、以联合体形式竞争性磋商响应的，联合体成员必须签订《联合体竞争性磋商响应协议书》并收入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

六、加“★”号的条款必须一一响应，加“▲”号的条款为评分重要指标，如果不足将严重扣分。

七、磋商小组认为响应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初步评审响应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按磋商小组的要求，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响应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八、对可接受分公司参加的项目，分公司参加的，需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

业执照原件扫描件及授权书，授权书须加盖总公司公章。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涉及业绩的，总公司业绩不可用于分公司。

九、磋商响应文件应按顺序编制页码。

十、购买了竞争性磋商文件而不参加竞争性磋商采购的公司，请在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 3 日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十一、参加竞争性磋商采购的供应商应先在各级政府采购网站上以供应商身份注册并获得通过。

（本提示内容非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竞争性磋商文件为准。）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邀请.....	5
第二章 项目采购需求.....	9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26
第四章 评审办法及标准.....	45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53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61

第一章 磋商邀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广东省广州监狱（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对广州监狱七、八监区监舍安防监控系统完善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

一、项目信息：

- （一）项目名称：广州监狱七、八监区监舍安防监控系统完善项目；
- （二）项目编号：GDGC1906CS01；
- （三）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
- （四）行政区域：广东省广州市；
- （五）项目联系人：劳小姐；
- （六）项目联系电话：020-38083016。

二、采购单位信息：

- （一）采购单位：广东省广州监狱；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余先生，电话 020-26283615；
- （三）联系地址：广州市荔湾区西村南京路 14 号。

三、代理机构信息：

- （一）单位名称：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劳小姐，电话 020-38083016；
- （三）联系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广州大道北 613 号城光大厦 517 室。

四、标讯信息：

（一）基本情况

- 1. 标题：广州监狱七、八监区监舍安防监控系统完善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 2. 政府采购品目：A02091107-视频监控设备；
- 3. 预算金额：人民币 33.19 万元；
- 4. 采购数量：一批。

（二）采购项目基本概况：

通过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确定 1 家成交供应商，为采购人指定的区域采购并安装安防监控系统。

(三) 采购内容

采购内容	数量（单位）	最高总限价 （人民币 元）	合同工期
安防监控系统	一批	¥331900.00	合同签订之日起 45 天内

(四) 供应商资格要求：

1. 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且不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3. 已向采购代理机构报名购买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并交纳足额磋商保证金或政府采购担保函；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

(五) 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时间及地点等：

1. 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时间：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应当在 2019 年 07 月 11 日起至 2019 年 07 月 18 日期间（工作日上午 9：00-12：00 和下午 14：00-17：00 时，法定节假日除外，不少于 5 个工作日）；

2. 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地点：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广州大道北 613 号城光大厦 517 室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或网络申请；

3. 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方式或事项：

现场购买：请供应商凭以下相关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现场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

- (1) 企业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的证明文件；
- (2) 法定代表人前来购买必须出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受委托人前来购买的必须出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3) 购买者身份证原件；
- (4) 供应商可在购买前到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网站（www.gdgongcai.com）下载、填写并打印《采购文件售卖登记表》以简化现场操作。

网络报名的供应商，请下载上述《采购文件售卖登记表及其附件格式》（<http://www.gdgongcai.com/2018/10/18/doc-sale-register>），按要求打印、填写、复印附件、签字、盖章后将扫描件 email 到 welcome@gdgongcai.com，*必填项不可遗漏。报名费接受非现金方式。请在工作时间拨打固定电话 020-38083016 确认网络报名成功。网络报名成功的供应商，请在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报名时已扫描过的纸质文件。

4. 竞争性磋商文件售价：每套售价 300 元，售后不退。

备注：已经办理报名并成功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参加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的，不代表已经通过初步评审。参加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先在各级政府采购网站上以供应商身份注册并获得通过。

（六）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及地点等：

1. 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2019 年 07 月 22 日下午 14:30；
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提交地点：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广州大道北 613 号城光大厦 515 室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3. 竞争性磋商仪式的时间：2019 年 07 月 22 日下午 14:30；
4. 竞争性磋商仪式的地点：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广州大道北 613 号城光大厦 515 室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七）关于联合体竞争性磋商响应：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

(八) 关于现场考察及召开答疑会:

(1) 现场考察集合时间: 2019年07月19日下午15: 00

(2) 现场考察集合地点: 广州市西村南京路14号

(3)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朱警官, 020-26285903

注: 如需现场考察, 每家供应商只可安排1名男性人员前往参加。(需携带身份证原件)

(九) 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或缴交采购代理服务费的账户:

1. 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或缴交采购代理服务费的账户: 3602060919200124089;

2.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广州烟草大厦支行;

3. 收款人: 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十) 磋商保证金:

本项目磋商保证金为人民币叁仟叁佰元整(¥3300.00), 不高于预算的 2%。

1. 交纳磋商保证金的账户: 120906376710202;

2.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广州分行天河支行;

3. 收款人: 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十一) 相关公告媒体:

本项目相关公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州市政府采购平台(gzg2b.gzfinance.gov.cn)、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网站(www.gdgongcai.com)等法定媒体上公布之日即视为有效送达, 不再另行通知。

(十二) 公告期限

公告期限为3个工作日, 自2019年07月11日至2019年07月15日止。

发布人: 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 2019年07月11日

第二章 项目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广州监狱七、八监区监舍安防监控系统完善项目；
2. 项目编号：GDGC1906CS01；
3. 政府采购品目：A02091107-视频监控设备；
4. 采购内容：

采购内容	数量（单位）	最高总限价 （人民币 元）	合同工期
安防监控系统	一批	¥331900.00	合同签订之日起 45 天内

二、采购项目分项清单

序号	分项名称	性能参数	数量（单位）	备注
七监区监舍安防系统改造清单				
1	操作台拆卸并恢复	定制，操作台拆卸、安装	1	国标
2	机柜拆卸并恢复	定制，机柜设备拆卸，安装、线缆捆扎等	1	国标
3	UPS 拆卸并恢复	定制，UPS、电池柜拆卸并恢复安装	1	国标
4	镀锌线槽	国标，200*100*1.2	10	国标
5	防雷接地	定制，原防雷接地拆除并重新安装	1	国标
6	网络半球红外摄像枪	设备应为高清红外海螺型网络摄像机，应采用工业级嵌入式架构，采用专用芯片和嵌入式操作系统，稳定可靠 设备应采用 1/3 英寸高性能 400 万像素传感器，最低照度至少为 0.05Lux（彩色），0Lux（红外） 设备应具备焦距 2.8mm、3.6mm、6mm、8mm 内置镜头可选 ▲设备应采用高效的 H.265 视频编码算法，节省带宽、存储。同时支持 H.264(Baseline Profile、Main Profile、High Profile)/MJPEG 编码，兼容不支持 H.265 的 NVR、平台等。 最大支持分辨率 2048×1520。 ▲设备音频编码格式应支持 ADPCM、PCMU（G.711u）、PCMA（G.711a）、G.722、AAC-LC 音频编码标准，支持混音录像功能。	37	

		▲支持宽动态，适应逆光环境。支持强光抑制，对强光点附近区域补偿。支持 SMART IR 功能，解决过曝或曝光不足等问题。 支持走廊模式，有效提升狭长环境监控区域。支持 ROI 功能，对图像中感兴趣区域增强编码，提高画面细节。支持透雾，有效提升雾霾环境下的监控效果。 设备应内置红外补光，红外照射距离 10-30 米。 设备应具备 1×内置 MIC in 设备应满足工作温度-30℃~+60℃。		
序号	分项名称	性能参数	数量（单位）	备注
七监区监舍安防系统改造清单				
7	网络枪式红外枪	设备应为高清红外防水枪型网络摄像机，应采用工业级嵌入式架构，采用专用芯片和嵌入式操作系统，稳定可靠 设备应采用 1/3 英寸高性能 400 万像素传感器，最低照度至少为 0.05Lux（彩色），0Lux（红外） 设备应具备焦距 3.6mm、6mm、8mm、12mm、16mm 内置镜头可选 ▲设备应采用高效的 H. 265 视频编码算法，节省带宽、存储。同时支持 H. 264 (Baseline Profile、Main Profile、High Profile)/MJPEG 编码，兼容不支持 H. 265 的 NVR、平台等。 最大支持分辨率 2048×1520。 ▲设备音频编码格式应支持 ADPCM、PCMU（G. 711u）、PCMA（G. 711a）、G. 722、AAC_LC 音频编码标准，支持 AEC 回声抵消、混音录像等功能。 ▲支持宽动态，适应逆光环境。支持强光抑制，对强光点附近区域补偿。支持 SMART IR 功能，解决过曝或曝光不足等问题。支持走廊模式，有效提升狭长环境监控区域。支持 ROI 功能，对图像中感兴趣区域增强编码，提高画面细节。支持透雾，有效提升雾霾环境下的监控效果。 ▲具备 TF 卡槽，可进行本地存储，支持断链转存（ANR）功能，保证录像完整性。 设备应内置红外补光，红外照射距离 30-50 米。 ▲设备应具备 1×RJ45、1×RS485、1×BNC、1×TF 卡、1×内置 MIC IN、2×LineIn、1×LineOut、1×开关量报警输入、1×开关量报警输出、1×DC12V 接口、支持 POE 供电功能。丰富的接口，满足多种方式的应用。	4	

		设备应满足 IP66 级防护要求。		
		设备应满足工作温度-30℃~+60℃。		
8	监控授权	LINCESE 监控授权	41	
9	交换机	提供 48 个 100/1000M 自适应以太网端口；	1	
		每个端口都支持 Auto-MDI/MDIX 功能；		
		每个端口都提供 Speed 和 Link/Act 指示灯，显示端口的工作状态。		
10	理线架	标准机架式 19 英寸网络机柜专用，1U	2	
11	网线	超五类	7	
12	电源线	国标，RVV2*1.0	920	国标
13	室内摄像枪拆除并恢复	定制，室内摄像枪拆装	54	国标
14	快速球拆卸并恢复	定制，快速球拆装	2	国标
15	室外枪机拆除并恢复	定制，室外枪机拆装（含管线敷设）	2	国标
16	广播音箱拆除并恢复	定制，音箱拆装	9	国标
17	对讲分机拆除并恢复	定制，对讲分机拆装	29	国标
18	对讲分机加装	定制，对讲分机加装（含对讲分机+线路敷设）	5	国标
序号	分项名称	性能参数	数量（单位）	备注
七监区监舍安防系统改造清单				
19	报警对射拆除并恢复	定制，报警对射拆装（含管线重新敷设）	2	国标
20	紧急按钮拆卸并恢复	定制，紧急按钮拆装	1	国标
21	紧急按钮	定制，紧急按钮加装（含按钮+线路敷设）	18	国标
22	集中供电电箱拆除并恢复	定制，集中供电电箱拆除并恢复	4	国标
23	集中供电电箱	定制，集中供电电箱加装	4	国标
24	预埋管线	定制，含管材、剔槽、埋管、回填	400	国标
25	对讲编程	定制，★新增对讲分机重新编程	1	国标
26	地图编辑	定制，★地图编辑	1	国标
27	安装辅材	定制，镀锌线槽、镀锌管、电源线等	1	国标

28	安装调试	定制, 标签、测试、调试	1	国标
序号	分项名称	性能参数	数量(单位)	备注
八监区监舍安防系统改造清单				
29	操作台拆卸并恢复	定制, 操作台拆卸、安装	1	国标
30	机柜拆卸并恢复	定制, 机柜设备拆卸, 安装、线缆捆扎等	1	国标
31	UPS 拆卸并恢复	定制, UPS、电池柜拆卸并恢复安装	1	国标
32	镀锌线槽	国标, 200*100*1.2	10	国标
33	防雷接地	定制, 原防雷接地拆除并重新安装	1	国标
34	网络半球红外摄像枪	设备应为高清红外海螺型网络摄像机, 应采用工业级嵌入式架构, 采用专用芯片和嵌入式操作系统, 稳定可靠 设备应采用 1/3 英寸高性能 400 万像素传感器, 最低照度至少为 0.05Lux (彩色), 0Lux (红外) 设备应具备焦距 2.8mm、3.6mm、6mm、8mm 内置镜头可选 ▲设备应采用高效的 H.265 视频编码算法, 节省带宽、存储。同时支持 H.264 (Baseline Profile、Main Profile、High Profile)/MJPEG 编码, 兼容不支持 H.265 的 NVR、平台等。 最大支持分辨率 2048×1520。 ▲设备音频编码格式应支持 ADPCM、PCMU (G.711u)、PCMA (G.711a)、G.722、AAC-LC 音频编码标准, 支持混音录像功能。 ▲支持宽动态, 适应逆光环境。支持强光抑制, 对强光点附近区域补偿。支持 SMART IR 功能, 解决过曝或曝光不足等问题。 支持走廊模式, 有效提升狭长环境监控区域。支持 ROI 功能, 对图像中感兴趣区域增强编码, 提高画面细节。支持透雾, 有效提升雾霾环境下的监控效果。 设备应内置红外补光, 红外照射距离 10-30 米。 设备应具备 1×内置 MIC in 设备应满足工作温度-30℃~+60℃。	40	
序号	分项名称	性能参数	数量(单位)	备注
八监区监舍安防系统改造清单				
35	网络枪式红外枪	设备应为高清红外防水枪型网络摄像机, 应采用工业级嵌入式架构, 采用专用芯片和嵌入式操作系统, 稳定可靠	4	

		设备应采用 1/3 英寸高性能 400 万像素传感器，最低照度至少为 0.05Lux（彩色），0Lux（红外） 设备应具备焦距 3.6mm、6mm、8mm、12mm、16mm 内置镜头可选 ▲设备应采用高效的 H.265 视频编码算法，节省带宽、存储。同时支持 H.264 (Baseline Profile、Main Profile、High Profile)/MJPEG 编码，兼容不支持 H.265 的 NVR、平台等。 最大支持分辨率 2048×1520。 ▲设备音频编码格式应支持 ADPCM、PCMU（G.711u）、PCMA（G.711a）、G.722、AAC-LC 音频编码标准，支持 AEC 回声抵消、混音录像等功能。 ▲支持宽动态，适应逆光环境。支持强光抑制，对强光点附近区域补偿。支持 SMART IR 功能，解决过曝或曝光不足等问题。 支持走廊模式，有效提升狭长环境监控区域。 支持 ROI 功能，对图像中感兴趣区域增强编码，提高画面细节。支持透雾，有效提升雾霾环境下的监控效果。 ▲具备 TF 卡槽，可进行本地存储，支持断链转存（ANR）功能，保证录像完整性。 设备应内置红外补光，红外照射距离 30-50 米。 ▲设备应具备 1×RJ45、1×RS485、1×BNC、1×TF 卡、1×内置 MIC IN、2×LineIn、1×LineOut、1×开关量报警输入、1×开关量报警输出、1×DC12V 接口、支持 POE 供电功能。丰富的接口，满足多种方式的应用。 设备应满足 IP66 级防护要求。 设备应满足工作温度-30℃~+60℃。		
36	监控授权	LINCSE 监控授权	44	
37	交换机	提供 48 个 100/1000M 自适应以太网端口； 每个端口都支持 Auto-MDI/MDIX 功能； 每个端口都提供 Speed 和 Link/Act 指示灯，显示端口的工作状态。	1	
38	理线架	标准机架式 19 英寸网络机柜专用，1U	2	
39	网线	超五类	7	
40	电源线	国标，RVV2*1.0	960	国标
41	室内摄像枪拆除并恢复	定制，室内摄像枪拆装	54	国标
42	快速球拆卸并恢复	定制，快速球拆装	2	国标
43	室外枪机拆除并恢复	定制，室外枪机拆装（含管线敷设）	2	国标

44	广播音箱拆除并恢复	定制, 音箱拆装	9	国标
45	对讲分机拆除并恢复	定制, 对讲分机拆装	29	国标
46	对讲分机加装	定制, 对讲分机加装(含对讲分机+线路敷设)	4	国标
47	报警对射拆除并恢复	定制, 报警对射拆装(含管线重新敷设)	2	国标
序号	分项名称	性能参数	数量(单位)	备注
八监区监舍安防系统改造清单				
48	紧急按钮拆卸并恢复	定制, 紧急按钮拆装	1	国标
49	紧急按钮	定制, 紧急按钮加装(含按钮+管线敷设)	19	国标
50	集中供电电箱拆除并恢复	定制, 集中供电电箱拆除并恢复	4	国标
51	集中供电电箱	定制, 集中供电电箱加装	4	国标
52	预埋管线	定制, 含管材、剔槽、埋管、回填	400	国标
53	对讲编程	定制, ★新增对讲分机重新编程	1	国标
54	地图编辑	定制, ★地图编辑	1	国标
55	安装辅材	定制, 镀锌线槽、镀锌管、电源线等	1	国标
56	安装调试	定制, 标签、测试、调试	1	国标

三、合同工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45天内交货并完成安装、调试和验收, 并交付给采购人正常使用。

四、项目基本情况

广东省广州监狱(以下简称“广州监狱”)七、八监区监舍安防监控系统完善项目, 本项目是对七、八监区监舍原有的安防系统进行拆除、恢复、增补等。即对两个监舍的视频监控、对讲监听、应急报警、网络信息系统拆除、恢复和增补等。

安防监控系统改造监区为 7.8 监区, 每个监区分别有五层。其中首层共有 8 个功能间数; 二、三、四、五层每层共有 14 个功能间数, 其中有 6 至 7 间监舍。

五、项目实施进度要求

项目实施分为 8 个阶段: 设备到货、设备安装勘察、设备安装准备、开箱验货、设备安装、系统调试、试运行及验收阶段。整个项目的交货期约 45 天, 项目计划可根据实际需求适当的有所调整, 整体进度计划见下表:

序号	分项内容	主要内容	备注
1	设备到货	现场条件满足安装设备的情况下，项目开始设备发货到制定地点；	
2	设备安装勘察	进行现场的实地仔细勘察、确定详细点位和线路敷设方案；	
3	设备安装准备	准备相关材料和配件，并运输到安装场地；	
4	开箱验货	所有硬件设备和配件到齐后，在安装实施前，进行统一的开箱验货，确保货物合格；	
5	设备安装	进行设备的安装和调试工作；	
6	系统调试	所有设备安装完毕后进行整个系统的调试；	
7	试运行	所有系统试运行；	
8	项目验收	项目验收会议。	

六、项目功能需求

（一） 总体需求

广州监狱需要将本项目安装的视频监控、对讲监听报警、应急报警等系统接入指挥中心，并通过统一的平台进行管理、控制和指挥，实现各系统间相互关联以及报警联动。在监狱发生紧急情况时，系统启动应急预案，调阅和查询所有监管场所的监控录像以及各类监管信息，配合相关人员指挥和处置突发事件，维护监管场所的安全稳定。

★对讲监听、红外对射、应急报警等安防子系统的报警信号能和与之相关联的视频监控信号联动。监控界面能自动转到与报警点联动的监控画面，三维模型能自动转到报警点场景，电子地图能自动打开报警点所在平面图并显著方式标示报警防区；系统能提示报警类型，报警时间、所在地点等信息并播放报警声，通知值班干警处理。系统须为用户提供快速查看报警信息、报警点视频监控实时画面、报警时间段录相的功能。

1、 视频监控与对讲监听系统联动

对讲监听请求或报警求助时，联动视频监控系统，自动弹出报警点附近视频画面。

2、 视频监控与其它安防子系统联动

当红外对射、应急报警等安防子系统，及其它具有网络数字报警信号的系统有报警信号时，联动视频监控系统，自动弹出报警附近视频画面。

★本项目新增补设备必须与原安防系统相互兼容，必须接入原来的安防系统中，

实现各系统间相互关联以及报警联动，接入费用包含在本项目费用中。

（二）视频监控需求

1、实时监控需求

对监狱内各区域进行监控，其中重点区域（包括监舍、各主要通道、走廊及楼梯等地方）必须 24 小时不间断监控，以确保第一时间对危险事件（如越狱或企图越狱等）作出快速反应，并提供事件发生前后一定时间段内的查证资料；同时采用联网技术实现指挥中心对各个分区的指挥调度，减轻监管人员的压力，提高管理的效率和质量。

2、清晰监控需求

视频监控系统前端选择 1080P 的高清摄像机，在周界及关键点位等区域安装 1080P 或以上像素高清摄像机，在监舍内采用 1080P 高清摄像机，而且应充分考虑夜间弱光条件下的监控效果。

3、系统联动需求

视频监控应该实现报警联动功能。一旦发生报警，安防综合管理平台自动弹出报警主画面，为值班警察提供现场信息，并联动相关系统自动启动事件处理流程。

4、存储需求

视频监控系统采用集中存储方式，能有效保证数据安全，便于管理及后期维护，存储设备统一放置在监控机房，由专人统一负责管理维护。可根据具体情况部分区域采取分散存储。录像存储按集中存储 20 天的标准设计。可采取部分场所分时段存储（例如厂房）、过滤背景信息、移动侦测存储等策略减少存储容量。存储策略要考虑技术可靠性，确保数据的稳定和安全。

5、前端需求

对 7.8 监区各个功能室、楼道、监舍等区域建设增补 85 路网络红外摄像机。其中，7 监区需要 37 个网络半球红外摄像机，4 个网络枪型红外摄像机。8 监区需要 40 个网络半球红外摄像机，4 个网络枪型红外摄像机。摄像机必须要求具有红外功能，实现全天候 24 小时监控功能。

（三）对讲监听报警需求

各个监舍犯人在需要时，能呼叫监区分控中心、监狱指挥中心；紧急情况下，各个监舍的犯人可触发对讲终端面板上的报警按钮，通知监区分控中心或指挥中心。

值班警察可以通过对讲监听报警系统和犯人对话，更真实地了解犯人情况，并随时获取声音等信息，能进行监听录音。

本项目是对七、八监区监舍原有的对讲监听报警系统进行拆除及恢复，同时分别在 7 监区 2-5 层结构调整区域增加 5 套对讲监听设备，在 8 监区结构调整区域增加 4 套对讲监听设备，共增补 9 套。

(四) 应急报警需求

监狱是关押犯人的场所，危险等级较高。为提高监狱管理人员处理紧急情况的反应能力，在相关场所安装探测设备或报警按钮，使监狱管理人员在第一时间上报、处置各种紧急突发事件。本项目是对七、八监区监舍原有的应急报警系统进行拆除及恢复，在 7 监区各个功能室增补 1 个报警按钮，共 18 个；在 8 监区各个功能室增补 1 个报警按钮，共 19 个。一共增加报警按钮 37 个。

(五) 网络信息系统需求

监狱各业务应用系统需通过网络信息系统实现快速安全的信息流通，实现数据共享。网络系统信息流量主要包括：图像信息、语音数据、文字数据以及其它数据，每个网络信息终端每天都会用到监控录像传输、组播或视频点播、带大附件的电子邮件、文件传输器、按需备份和恢复、Web 和 Java 工具等，网络系统必须提供足够的带宽和可保证的服务质量，并保留一定的余量供突发性数据传输使用，最大可能地降低网络传输的延迟。

(六) 监区各楼层增补点位需求汇总

类别	楼层	位置	半球	枪机	对讲报警分机	应急按钮
7 监区	首层	医务室				1
		亲情电话室				1
		大厅				
		楼梯				
		值班室 1	1			1
		值班室 2				1
		值班室 3				1
		设备室				
		小计	1			5
	二层	监舍 1	1			
		监舍 2	1			
		监舍 3	1			
		监舍 4	1			
		监舍 5	1			
		监舍 6	1		1	
		监舍 7	2		1	

类别	楼层	位置	半球	枪机	对讲报警分机	应急按钮
7 监区		电房	1			1
		谈话室	1			1
		心理咨询室	0			1
		晒衣房	1	1		1
		大室门口				
		小计	11	1	2	4
	三-五层	监舍 1	1			
		监舍 2	1			
		监舍 3	1			
		监舍 4	1			
		监舍 5	1			
		监舍 6	1		1	
		电房	1			1
		晒衣房	1	1		1
		大室				1
		小计	8	1	1	3
	顶楼	楼梯	1			
	合计一:		37	4	5	18
8 监区	首层	医务室				1
		亲情电话室				1
		大厅				
		楼梯				
		值班室 1	1			1
		值班室 2				1
		值班室 3				1
		设备室				
		大室	1			1
		小计	2	0	0	6
	二层	监舍 1	1			
		监舍 2	1			
		监舍 3	1			
		监舍 4	1			
		监舍 5	1			
		监舍 6	1			
		监舍 7	1		1	

类别	楼层	位置	半球	枪机	对讲报警分机	应急按钮
		电房	1			1
		谈话室	1			1
		心理咨询室	0			1
		晒衣房	1	1		1
		大室门口				
		小计	10	1	1	4
8 监区	三-五层	监舍 1	1			
		监舍 2	1			
		监舍 3	1			
		监舍 4	1			
		监舍 5	1			
		监舍 6	1			
		监舍 7	1		1	
		电房	1			1
		晒衣房	1	1		1
		大室				1
		小计	9	1	1	3
	顶楼	楼梯	1			
	合计二：		40	4	4	19
总计：			77	8	9	37

七、系统性能指标需求

为满足对突发事件的及时处理，系统要满足如下性能要求：

（一） 实况图像延时要求

本地调看图像网络延时要小于 1s，异地调看网络延时不大于 3s，即看到的图像就是当前发生事件的实时反馈，并且要求无延时的感觉。电视墙实况图像切换延时要小于 1s，且图像连续切换时不能出现画面停顿，以满足在特殊情况下对前端监控点的指挥、调度和控制的实时性。

（二） 历史图像检索回放

应支持基于摄像头、时间段、报警事件检索录像数据。支持即时回放功能，播放实况图像时，可以直接暂停、后退切换回放；支持进度条拖拽跳转播放；支持将录像下载到本地。

（三） 安防报警与视频联动要求

当系统中产生报警信号时（包括摄像机的移动侦测报警、周界报警、应急报警、对讲监听报警系统等报警装置产生的报警信号），与产生报警点最近的摄像机的视频图像必须主动弹出显示，并发出声音提示，其联动响应时间不大于 300ms。

八、可靠性需求

（一） 系统的可靠性

各业务平台具备备份功能，当主设备出现故障，备用设备能够无需人工干预情况下自动接管系统。各系统可 24 小时不间断稳定运行。

（二） 数据存储的可靠性

系统具有大容量存储能力，通过负载均衡群集设置，增强系统安全性。录像数据可采用文件形式或数据块形式存储，采用 IP SAN 磁盘阵列，并采取 RAID 5 数据保护机制，保证录像存储可靠。其他系统业务数据采用文件形式存储。

（三） 网络的可靠性

网络是数据传输的基础，构建稳定、交换能力强大的网络是保障系统正常工作的基本要求。

九、兼容性需求

安防系统中所使用的设备，必须具有开放性，底层 SDK 开发包接口完全开放，可提供给第三方进行系统集成开发。

十、安全需求

遵守国家信息安全有关规定，采用加密等技术手段，严格用户查看、浏览、下载监控图像的权限控制，确保信息传输、交换、存储和处理等安全。

十一、技术要求

本项目在监狱前期安防系统的基础上进行，包括对监舍、配电房、晒衣房、水房、阅览室和巡查室增加视频监控系统，机房增加交换机，其它安防子系统（包括对讲监听报警、应急报警等）、网络建设等部分。本次项目需将这些设备并入整个视频监控安全防护系统中。其中需对前期已安装的操作台、机柜、UPS、监控设备、其他安防子系统（包括对讲监听报警、应急报警等）、分控中心、网络以及相应的机房建设和综合布线等部分进行拆除并恢复。

配套的监狱安防系统包括安防综合管理平台、应急指挥调度系统、视频监控系统、其

他安防子系统（包括对讲监听报警、应急报警等）、分控中心及网络等部分。

★本期新增加的监控点要无缝对接到原监控系统平台中，在系统中需要实施的监控点的 IP 需要重新规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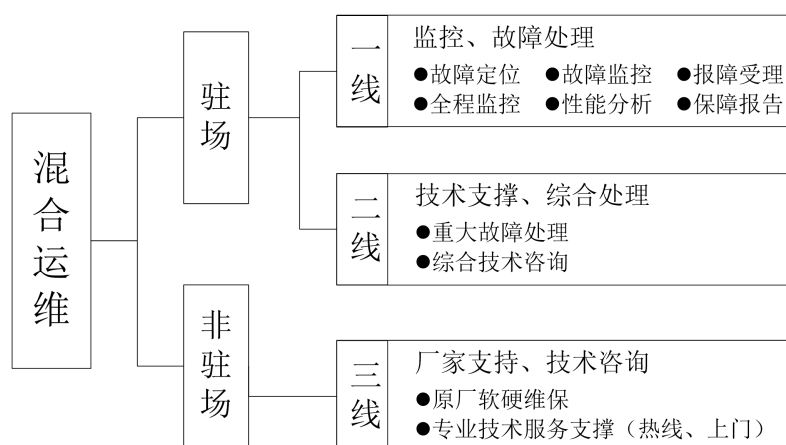
★本项目所涉及的原设备和新增所有设备，必须无缝接入到安防综合管理平台中，有必要要与监狱指挥中心大安防项目的管理平台以及省局平台进行无缝连接，实施统一管理。接入费用包含在本项目费用中。

十二、运行维护要求

项目应提供满足设备 1 年正常使用的备品备件，其费用应包括在报价价格之内。
免费质保期期限：系统实现 1 年免费维修保修服务，提供系统终生维修保修服务。免费质保期内卖方负责所有因设备质量问题而产生的费用。

监狱视频监控安全防护系统的建设覆盖范围广、涉及部门多，应用需求复杂、敏感性和安全性要求较高，系统的投资大、技术复杂、建设周期较长，为了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及运行，必须有科学的运维方法。

典型的运维服务模式有三种：自主运维模式、完全外包运维模式和混合运维模式。结合监狱的实际情况，运维主要工作选择自主承担，少量专业技术工作通过购买原厂服务或引入专业公司承担。因此，建议“采取混合运维模式，以自主运维为主、外包服务为辅。混合运维模式由监狱、运维服务商和原厂商共同承担。根据技术难度和故障等级的不同，建议将运维工作划分为一线、二线和三线运维，如下图所示：



图：混合运维模式分工示意图

一线运维工作主要由监狱维护人员负责，主要完成各主机、网络、安全、机房环境专业的监控、定期巡检及现场维护。

二线运维工作主要由运维服务商负责，提供驻场服务，在非工作时间内遇到重大

问题再根据不同故障等级按规定时间赶赴现场。

三线人员主要由设备厂商负责，采用非驻场方式，提供原厂软硬维保和专业技术服务支撑。

运行维护工作应保障监狱各应用系统和基础设施的安全、持续、可靠、有效地运行。

项目应实现以下运维服务目标：建立规范有效的运维服务管理体系，通过对运维过程中人员、技术和流程的标准化、规范化管理，满足系统运维工作需求。

本项目的运维服务对象包括基础设施及应用系统，详细运维内容如下表所示：

表：运维服务具体内容

运维对象类别		运维内容
基础设施	网络类	交换机、通信链路、其他网络设备组件、网络软件等
	前端设备类	摄像机、对讲终端等

十三、质保期

★质保期：本项目所有设备和软件系统提供 1 年的免费质保期，质保期以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十四、伴随服务要求

（一）设备的一般要求

1、所有设备必须是厂商原装、全新的正品，符合国家及该产品的出厂标准。必须能满足或优于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要求，响应供应商应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所提出的设备技术规格、产品、产量和服务要求，综合考虑设备的适应性，提供的系统技术配置方案应是合理、科学且是成熟的应用方案。

2、设备外观清洁，标记编号以及盘面显示等字体清晰，明确。

3、对于影响设备正常工作的必要组成部分，无论在技术规范中指出与否，响应供应商都应提供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明确列出。

4、所有产品、设备提供出厂合格证等质量证明文件。

5、所提供的产品必须是在中国范围内合法销售，原装、全新、并完全符合用户要求的产品。

6、凡列入《中华人民共和国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目录》的产品在验收时供应商须出具该产品的《中国强制认证》（CCC 认证）证书复印件，并以在产品外部加施

认证标志作为验收依据之一。

7、响应供应商对所提供的整套系统的技术资料、设备质量、产品质量、生产能力、消耗指标及使用性能负责；对所提供的所有设备及部件的安装指导、调试及售后服务完全负责。

8、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技术要求部分不可能全面描述设备具体细节配置、结构及要实现的所有功能。为此，特别要求响应供应商承诺确保整个机器配置的合理并能切实满足实际生产需要，要保证所提供设备功能的实现，个别只有功能而不包括配置的应特别说明。

（二） 包装要求

1. 包装要求

1.1 由成交供应商负责按国家相关标准进行货物包装，货物的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并适宜广州的气候条件。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1.2 所有货物在开箱检验时必须完好，无破损，配置与装箱单相符。货物外观清洁，标记编号以及等字体清晰、明确。

2. ★设备安装调试

成交供应商负责全部设备的安装调试工作，并负责保证整个安装工作的质量和技术指标符合技术要求。

3. ★培训

成交供应商应派技术人员对采购人单位技术人员进行培训，使其熟练掌握所有设备、系统的应用和维护。培训工作的完成需经采购人的认可方可结束。响应供应商须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供具体的培训方案。

十五、验收及售后服务

（一） 验收要求

1、验收的标准按照国内、国际最新相关标准实施。

2、技术文件和资料：所有设备必须提供培训资料及电子版使用说明书、操作手册、维护手册、合格证明书、装箱单、保修单等技术文件和资料。

（二） 验收标准

采购人将依照国家及行业有关信息化建设的相关规范，组织有关单位对本项目进行验收。供应商须书面通知采购人所完成的工作和准备进行验收的项目种类及验收开始时间，

通知书需由采购人认定后方可执行。

（三）售后服务

响应供应商应提供本项目用户所在地有效的技术培训及售后服务承诺书，承诺内容须包含但不限于以下条款：

1、响应供应商需提供 7×24 小时服务承诺

2、响应供应商须设有售后服务机构，配备有固定的维护、维修技术人员，提供一年免费质保期，质保期从采购人签订验收合格报告之日开始计算，免费质保期内供货方负责所有因设备质量问题而产生的费用，所有服务免费。

★3、成交供应商应指派专人负责与采购人联系售后服务事宜。无论设备因何种原因发生何种故障，成交供应商在接到维修通知后，须在 1 小时内响应并给予答复，2 小时内到达现场，24 小时解决问题。若中标供应商未按以上要求按时提供售后服务，采购人有权以未达售后服务要求的理由，对中标供应商进行每次扣除 3%的质保金作为罚款，扣完为止。

4、因设备的质量问题而发生争议，由广东省或广州市质检部门进行质量鉴定。设备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用由采购人承担；设备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5、成交供应商做好易损部件储备，提出服务承诺及措施。

6、质保期后，设备的维修由成交供应商提供，成交供应商承诺保证以优惠价格提供良好优惠的技术支持及备件供应。

7、响应供应商需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注明质保期后的维修费用。

十六、安全保密需求

1、由于采购人的单位特殊性，响应供应商严禁擅自保留或外传涉及本项目的合同、文档、方案、图纸（包括复印件、电子文档）等资料；未经采购人书面许可，严禁将涉及本项目的任何资料透露或以其他方式提供给第三方以外的其他方或与本项目无关的任何人员，不得对保密信息进行拷贝或抄写；未经采购人许可，不得使用、转让或处理系统中的声音、图像和数据等信息，且不得向除采购人以外的任何单位和个人（即第三方）提供设备和系统中保存的有关信息。

2、严禁发生其他违反法律法规、行政规章制度的行为。

十七、★同一品牌规定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初步审查的不同响应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报价的，按一家响应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响应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

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本项目按以下顺序优先确定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响应供应商不作为成交候选人：

- 1、该品牌制造商；
- 2、具有该品牌制造商开具的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
- 3、具有该品牌制造商开具的非特定项目的有效期内的授权书；
- 4、其他。

十八、费用说明

（一）费用说明

响应供应商的报价已包含本项目采购需求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安装费、设备费、管理费、技术服务费、利润、税金等合同实施中不可预见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其它费用。

（二）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申请办理支付合同总价 30%的款项给成交供应商；

2、成交供应商按合同规定完成项目并通过初验后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申请办理支付合同总价 40%的款项给成交供应商；

3、最终验收通过后，采购人办理支付手续，办理结算支付手续前，财政性资金需经有关部门审计，其他资金需经相关部门审计；审计通过后，采购人支付合同总价 25%的款项给成交供应商；

4、质保金：合同总价的 5%作为质保金，中标供应商完成其合同义务且未出现违约行为，项目免费质保期为 1 年。验收合格满 1 年后 15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供应商全额无息退还质保金。

5、成交供应商承诺在采购人办理以上各期付款的支付手续前，为采购人出具等额的符合国家规定的发票；

6、上述时间不包括采购人正常办理支付报批手续的时间。

7、成交供应商凭以下有效文件与采购人结算：

- （1）合同；
- （2）成交供应商开具的正式发票；
- （3）验收报告（加盖采购人公章）；
- （4）成交通知书。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1.	采购项目	广州监狱七、八监区监舍安防监控系统完善项目
	资金来源	财政性资金
	采购预算	人民币叁拾叁万壹仟玖佰元整（¥331900.00）
	本项目设定的最高限价	☐ 无 ☒ 有，金额：人民币叁拾叁万壹仟玖佰元整（¥331900.00）
	公告媒体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广州市政府采购平台（gzg2b.gzfinance.gov.cn）； 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网站（www.gdgongcai.com）。
2.	采购人	名称：广东省广州监狱； 地址：广州市荔湾区西村南京路14号； 电话：020-26283615； 联系人：余先生。
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广州大道北613号城光大厦517室； 电话：020-38083016； 联系人：劳小姐。
4.	供应商资格条件	1.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条件。 2. 其他特定资格条件： (1)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且不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2) 已向采购代理机构报名购买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并交纳足额磋商保证金或政府采购担保函；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
5.	项目现场考察	☒ 组织 ☐ 不组织 (1) 现场考察集合时间：2019年07月19日下午15:00 (2) 现场考察集合地点：广州市西村南京路14号 (3)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朱警官，020-26285903 注：如需现场考察，每家供应商只可安排1名男性人员前往参加。（需携带

		身份证原件)
6.	答疑会	☐ 召开 ☒ 不召开
7.	联合体	☐ 接受 ☒ 不接受
8.	分包	☐ 接受 ☒ 未经采购人提前书面允许不接受
9.	响应供应商须提供其他资料	详见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11.	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地点	时间：2019 年 07 月 22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广州大道北 613 号城光大厦 515 室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12.	竞争性磋商仪式时间、地点	时间：2019 年 07 月 22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广州大道北 613 号城光大厦 515 室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13.	报价是唯一或固定不变	☒ 是 ☐ 不是
14.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价格扣除）：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微企业的，产品的价格给予 6%~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的扣除比例为：6%。
15.	支持残疾人福利企业	☐ 专门面向残疾人福利企业采购项目 ☒ 非专门面向残疾人福利企业采购项目（价格扣除）：残疾人福利企业可视同小微企业在价格评审时给予 6%~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的扣除比例为：6%。 ☐ 非专门面向残疾人福利企业采购项目（其他优惠）：
16.	支持监狱企业	☐ 专门面向监狱企业采购项目 ☒ 非专门面向监狱企业采购项目（价格扣除）：监狱企业可视同小微企业在价格评审时给予 6%~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的扣除比例为：6%。 ☐ 非专门面向监狱企业采购项目（其他优惠）：
17.	磋商保证金	☐ 不要求提供 ☒ 要求提供，磋商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 2%，本采购项目磋商保证金为人民币叁仟叁佰元整（¥3300.00），提交方式为 收款人户名：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广州分行天河支行 银行账号：120906376710202 注：以电汇方式递交磋商保证金须在电汇凭据附言栏中写明项目编号及用途（磋商保证金）
18.	磋商响应有效期	自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起 90 日（自然日）
19.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 1 份 副本 3 份 电子文件 1 份（ ☒ PDF, ☒ Word, 可任选，可选用扫描件形式）

20.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项目名称：广州监狱七、八监区监舍安防监控系统完善项目 项目编号：GDGC1906CS01 在 2019 年 07 月 22 日 14 时 30 分之前不得启封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21.	磋商小组	☐ 采购人代表参加 1 人，评审专家 2 人 ☒ 采购人代表不参加，评审专家 3 人
22.	评审办法	☐ 最低评审价法 ☒ 综合评分法
23.	确定成交供应商原则	1. 采购人在评审报告确定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中按顺序确定 1 位成交供应商； 2. 成交候选供应商并列的，按照以下方式确定成交供应商： ☒ 随机抽取 ☐ 其他：采购人指定
24.	交货期及质保期	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45 天内交货并完成安装、调试和验收，并交付给采购人正常使用。 免费质保期期限：系统实现 1 年免费维修保养服务，提供系统终生维修保养服务。免费质保期内卖方负责所有因设备质量问题而产生的费用。
25.	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及时间	1、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申请办理支付合同总价 30%的款项给成交供应商； 2、成交供应商按合同规定完成项目并通过初验后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申请办理支付合同总价 40%的款项给成交供应商； 3、最终验收通过后，采购人办理支付手续，办理结算支付手续前，财政性资金需经有关部门审计，其他资金需经相关部门审计；审计通过后，采购人支付合同总价 25%的款项给成交供应商； 4、质保金：合同总价的 5%作为质保金，中标供应商完成其合同义务且未出现违约行为，项目免费质保期为 1 年。验收合格满 1 年后 15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供应商全额无息退还质保金。 5、成交供应商承诺在采购人办理以上各期付款的支付手续前，为采购人出具等额的符合国家规定的发票； 6、上述时间不包括采购人正常办理支付报批手续的时间。 7、成交供应商凭以下有效文件与采购人结算： （1）合同； （2）成交供应商开具的正式发票； （3）验收报告（加盖采购人公章）； （4）成交通知书。
26.	履约保证金	☒ 要求提供 合同金额的 5%

		☐ 不要求提供																
25.	采购代理服务费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及《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8〕2号），本项目参照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5月1日起实行的代理服务费费率： <table><tr><th> 费 率 服 务 类 型 中 标 金 额 N(万元) </th><th>货物采购</th><th>服务采购</th><th>工程采购</th></tr><tr><td>0<N≤100</td><td>1.5%</td><td>1.5%</td><td>1.0%</td></tr><tr><td>100<N≤500</td><td>1.1%</td><td>0.8%</td><td>0.7%</td></tr><tr><td>500<N≤1000</td><td>0.8%</td><td>0.45%</td><td>0.55%</td></tr></table> 约定由成交供应商在获取《成交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定额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即：人民币伍仟元整(¥5000.00)。	费 率 服 务 类 型 中 标 金 额 N(万元)	货物采购	服务采购	工程采购	0<N≤100	1.5%	1.5%	1.0%	100<N≤500	1.1%	0.8%	0.7%	500<N≤1000	0.8%	0.45%	0.55%
费 率 服 务 类 型 中 标 金 额 N(万元)	货物采购	服务采购	工程采购															
0<N≤100	1.5%	1.5%	1.0%															
100<N≤500	1.1%	0.8%	0.7%															
500<N≤1000	0.8%	0.45%	0.55%															

供应商须知正文

一、总则

1. 定义

- 1.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政府采购的采购人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接受采购人委托，代理采购项目的集中采购机构和其他采购代理机构。本次政府采购的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3 “供应商”是指响应磋商文件要求、参加竞争性磋商采购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邀请的供应商通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所述方式产生。
- 1.4 “磋商小组”是依据《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规定组建，依法履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职责的3人以上单数的磋商成员。
- 1.5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 1.6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 1.7 “节能产品”或者“环保产品”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或者《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 1.8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2. 磋商项目预算

- 2.1 本项目采购资金已列入政府采购预算，预算金额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2 本项目最高限价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 3.1 供应商应当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下列资格条件要求：

- 3.1.1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1.2 其他特定资格条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2 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竞争性磋商：

3.2.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磋商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磋商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2.2 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或者存在财政部门认定的其他重大违法记录，以及在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以内的。

4. 参与磋商的费用

4.1 无论磋商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 授权委托

5.1 供应商代表为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的，应当持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供应商代表不是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的，应当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并附授权代表的身份证明。

6. 联合体形式

6.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形式参与及相关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2 供应商为联合体形式的，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必须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及分工、合同工作量比例；

(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

(3)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4)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或与其他供应商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的采购活动。

7. 项目现场勘察及答疑会

7.1 本项目是否组织现场勘察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2 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及地点，对磋商项目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勘察。供应商未在指定时间进行勘察的，采购人不再另行组织。

7.3 勘察现场的费用由供应商自己承担，勘察期间所发生的人身伤害及财产损失由供应商自己负责。

7.4 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负责。一旦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借口，提出额外补偿，或延长合同期限的要求。

7.5 本项目是否召开答疑会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8. 采购进口产品

8.1 本项目是否采购进口产品及相关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9. 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与其他规定

9.1 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范围，必须将是否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作为采购产品的资格条件。本项目的详细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2 所提供设备属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范围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优先采购。

9.3 供应商享受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优惠的，可用扣除后的最后报价参与价格比较。本项目价格扣除比例及相关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9.4 残疾人福利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优惠，可用扣除后的最后报价参与价格比较。本项目价格扣除比例及相关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9.5 采购人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信息安全产品的，应当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应当在采购文件中载明对产品获得信息安全认证的要求，并要求产品供应商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本项目的详细要求见供应

商须知前附表。

9.6 其他法律法规强制性规定或扶持政策。本项目的详细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10.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10.1 竞争性磋商文件各章节的内容如下：

第一章 磋商邀请

第二章 项目采购需求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第四章 评审办法及标准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10.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10.3 磋商小组根据与供应商磋商情况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包括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0.4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编制磋商响应文件。任何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忽略或误解，不能作为磋商响应文件存在缺陷或瑕疵的理由，其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11.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11.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11.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顺延供应商提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12. 偏离

12.1 本条所称偏离为磋商响应文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偏离，即不满足或不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偏离分为实质性和非实质性要求条款偏离。

12.2 除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外，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用“拒绝”、“不接受”、“无效”、“不得”、“必须”、“应当”等文字规定或标注“★”符号的条款为实质性要求条款（即重要条款），对其中任何一条的偏离，在评审时将其视为无效响应。

三、磋商响应文件

13. 一般要求

13.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磋商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磋商响应文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的响应。

13.2 供应商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及供应商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磋商小组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必须使用中文。供应商可以提交其他语言的资料，但应附有中文注释，有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13.3 除技术要求另有规定外，本文件所要求使用的计量单位均采用国家法定的度、量、衡标准单位计量。未列明时亦默认为我国法定计量单位。

13.4 供应商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提供的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填写。

13.5 磋商响应文件应采用书面形式，如无特殊声明，以幅面为 ISO 216（纸张国际化标准尺寸）A4 规格印刷或装订。

13.6 磋商响应文件特殊部分需要使用更大幅面的，必须折叠入 A4 幅面内装订提交。

13.7 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要求提供电子版的，必须按要求提供。

14. 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采购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对以下项目标注★）

14.1 磋商响应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14.1.1 初步评审文件

- （1） 供应商符合资格条件的证明文件；
- （2）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函》；
- （3） 《公平竞争承诺书》；

- (4)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 (5) 磋商保证金交纳凭证或政府采购担保函；
- (6) 磋商响应声明（含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 (7) 实质性响应条款一览表；
- (8)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供应商提供的其他资料；
- (9) 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14.1.2 商务文件：

- (1) 供应商概况；
- (2) 同类项目业绩情况；
- (3)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供应商提供的其他资料；
- (4) 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14.1.3 技术文件

- (1) 售后服务方案；
- (2) 拟派服务团队人员情况；
- (3) 供应商质保服务承诺函；
- (4) 制造商/进口经销商质保服务承诺函；
- (5)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供应商提供的其他资料；
- (6) 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14.1.4 报价文件

- (1) 初次报价一览表；
- (2) 报价明细表；
- (3) 符合政府采购政策的证明材料；

14.2 本项目是否要求提供样品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3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供应商在磋商时提供样品的，供应商有以下列情形之一的，在磋商时将其视为无效磋商响应文件：

- (1) 未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时间、地点提交的；
- (2) 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与响应文件中型号、规格不一致的；
- (3) 其他被认定无效的行为。

14.4 在磋商过程中，供应商根据磋商小组书面形式要求提交的最后报价（或者重新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是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4.5 磋商文件规定可能发生实质性变动的，供应商应当在《实质性响应条款一览表》中的对应内容处注明。

14.6 供应商无论成交与否，其磋商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15. 报价

15.1 供应商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供货及服务要求、责任范围和合同条件以人民币形式进行报价。报价应为完税价。

15.2 供应商必须按初次报价一览表和分项价格表的内容和格式要求填写各项货物及服务的分项价格和总价。供应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修改初次报价一览表中的报价的，应同时修改其分项价格表中的报价。

15.3 供应商对每种货物及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不接受可变动性报价、赠送及“零”报价，否则，在评审时将其视为无效响应。

15.4 供应商的最终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项目预算。本次采购项目的预算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5 项目有特殊要求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6. 磋商保证金

16.1 本项目是否交纳磋商保证金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6.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交纳磋商保证金的，供应商应以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或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在本章供应商须知前表规定的提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不超过采购项目预算 2%的磋商保证金（数额采用四舍五入，计算至元）。磋商保证金有效期应当与本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磋商响应有效期一致。供应商未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提交标保证金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接收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

16.3 本项目可采用的信用担保形式：保证担保。指由财政部门认可的专业担保机构为供应商履行支付磋商保证金的义务向采购代理提供的保证担保。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发生的撤回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或成为成交供应商后因自身原因不签署政府采购合同等行为而应实际支付保证金的，由专业担保机构按照《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的约定履行担保责任。供应商可以自愿选择是否采取《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磋商保证金。

16.4 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交纳磋商保证金。其交纳的磋商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6.5 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6.6 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磋商保证金可以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磋商响应文件的；
-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7. 磋商响应有效期

17.1 磋商响应有效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在此期间磋商响应文件对供应商具法律约束力。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日起计算。磋商响应有效期不足的，在评审时将其视为无效响应。

17.2 特殊情况需延长磋商响应有效期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磋商响应有效期届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要求与供应商的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磋商响应文件在原磋商响应有效期届满后将不再有效，但有权收回其磋商保证金；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磋商响应文件。

18. 磋商响应文件的签署和规定

18.1 供应商应根据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纸质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应装订成册。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正本和副本有差异时，以正本为准。

18.2 磋商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打印或书写，并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在签字盖章处加盖单位公章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磋商响应文件中的任何加行、涂改、增删，应加盖单位公章或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确认。否则，将导致响应文件无效。

19. 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9.1 磋商响应文件按正本和副本分别包装，注明“正本”或“副本”，加贴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19.2 磋商响应文件封套或外包装上应载明的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9.3 磋商响应文件如果未按上述规定密封和标记，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当拒绝接收。

19.4 为方便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日报价，供应商应单独将初次报价一览表及磋商保证金交纳凭证另行封装在同一密封套内，并标明初次报价一览表及磋商保证金字样，磋商会议时单独提交。

20. 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20.1 磋商响应文件应在本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时间和指定地点提交。

20.2 在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磋商小组应当拒收。

21. 磋商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21.1 供应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对所提交的首次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并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该通知应有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21.2 修改、补充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时，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四、磋商与评审

22. 磋商小组

22.1 磋商与评审由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23 初步评审

23.1 磋商小组应当对供应商提交的首次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包括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符合性。除可变动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外，首次提交的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其响应文件无效，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 (1) 供应商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的；
- (2) 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 (3) 响应有效期不足的；
- (4) 供应商不满足磋商文件供应商资格条件或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提供资格证明材料的；
- (5) 响应文件不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条款的。响应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由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规定、供应商响应文件及磋商情况认定；
- (6) 供应商存在失信记录的：

失信记录是指，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情况。失信情况查询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7) 其他不符合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和磋商文件规定的。

24 澄清

24.1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包括首次响应文件、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该要求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磋商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5 磋商

25.1 初审结束后，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供应商应派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参加磋商。

25.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25.3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

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25.4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5.5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

25.6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实际情况与供应商进行磋商，并确定磋商的轮次。

25.7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25.8 磋商结束后，供应商按照磋商小组要求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不满足磋商文件及变动后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的实质性要求的，将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26. 最后报价

26.1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26.2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26.3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如磋商小组没有对磋商文件作实质性变动或增加新的需求，最后报价不得高于首轮报价。

26.4 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组织实施的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以及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2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的。

27. 最后报价评审

27.1 最后报价计算错误修正的原则

- （1）最后报价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总价金额与按分项报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分项报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3）分项报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分项报价。
- （4）如果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最后报价将被视为无效响应或确定为无效响应。

27.2 最后报价的价格扣除原则

- (1) 节能产品（视具体项目适用）：供应商所投产品中，如有符合政策的节能产品的，对节能产品在评审时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对其最终报价给予价格扣除或在评审时予以加分。
- (2) 环境标志产品（视具体项目适用）：供应商所投产品中，如有符合政策的环境标志产品的，对环境标志产品在评审时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对其终报价给予价格扣除或在评审时予以加分。
- (3) 对小型或微型企业以及监狱企业，在评审时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对其最终报价给予价格扣除。

27.3 供应商为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的联合体（若项目允许联合体报价响应的情况下），且联合体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必须为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最终报价给予扣除。

27.4 价格得分：以供应商的最后报价作为价格评分依据。供应商的评审价为按上述条款修正并给予价格扣除优惠后的价格。

27.5 价格评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评审价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磋商报价得分} = (\text{磋商基准价} / \text{最后磋商报价}) \times \text{价格权值} \times 100$$

28. 综合评审

28.1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8.2 评审办法及标准见第四章。

28.3 评审时，磋商小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29. 提出成交供应商

29.1 磋商小组应当按照综合评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提出3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以及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可以推荐2家成交候选供应商。

29.2 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30. 确定成交供应商

27.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

27.2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30.3 采购人自行组织磋商的，应当在评审结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确定成交供应商。

31. 磋商终止

28.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在财政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除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以及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参加竞争性磋商采购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或者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少于 3 家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2. 重新评审

29.1 除资格审查认定错误、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分评分不一致、经磋商小组一致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情形外，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得以任何理由组织重新评审。

33. 保密

30.1 磋商小组成员以及评审工作有关的人员不得泄露评审情况以及评审过程中的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34. 禁止行为

供应商不得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不得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不得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采购工作。

五、成交结果信息公布与签订合同

35. 成交信息的公布

31.1 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在供应商须知

前附表中规定的公告媒体上公布成交结果信息。

35.2 竞争性磋商文件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但成交结果公告前竞争性磋商文件已公告的，不再重复公告。

35.3 采用书面推荐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在公告结果同时公告采购人和评审专家的推荐意见。

36. 成交通知

32.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发布成交公告的同时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7. 履约保证金

33.1 成交供应商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在签订采购合同前或签订采购合同后规定的工作日期限内，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联合体成交的，履约保证金以联合体各方或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37.2 成交供应商没有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成交资格，其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

38. 签订合同

34.1 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及补充文件等均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34.2 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34.3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竞争性磋商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4.4 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本项目政府采购合同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六、其他规定

39. 采购代理服务费

39.1 成交供应商是否交纳投采购代理服务费及相关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0. 询问、质疑、投诉

- 36.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应当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 36.2 供应商认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磋商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 36.3 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期限作出答复的，可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及程序，向财政部提出投诉。

41. 成交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 1 至 3 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

- (1)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2) 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 (3)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 (4) 《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二条规定的其他情形；
- (5) 其他违反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的情形。

42. 其他规定。

38.1 磋商文件的其他规定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3. 未尽事宜

39.1 其他未尽事宜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44. 文件解释权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所有。

第四章 评审办法及标准

一、磋商小组

1. 本次采购依法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全部由从政府采购专家库随机抽取的专家组成。磋商小组将本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设定的程序和规则推荐评审结果，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或者影响评审过程和结果。
2. 磋商小组成员发现本人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有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主动提出回避。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磋商小组成员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要求其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 (2)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3) 任职单位与采购人或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存在行政隶属关系；
 - (4) 曾经参加过该采购项目的进口产品或采购文件、采购需求、采购方式的论证和咨询服务工作；
 - (5) 是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的上级主管部门、控股或参股单位的工作人员，或与该供应商存在其他经济利益关系；
 - (6) 磋商小组成员之间具有配偶、近亲属关系；
 - (7) 同一单位的评审专家在同一项目磋商小组成员中超过一名；
 - (8)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当回避以及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 磋商小组判断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合格性和响应情况，仅依据供应商所提交一切文件的真实表述，不受与本项目无直接关联的外部信息、传言而影响自身的专业判断。
4. 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评价，并对评价意见承担个人责任。磋商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

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二、评审办法

（一）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方法

本次磋商采用一轮磋商，两次报价形式进行。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磋商小组按响应文件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二）响应文件差异修正准则

响应文件出现差异时，修正原则及优先修正顺序如下：

1. 报价内容与响应文件对应内容不一致的，均以报价内容为准；
2. 初次报价一览表与分项明细表或其它相关报价表报价不一致的，均以初次报价一览表为准；
3. 分项报价表中的单价与对应的合计价不相符的，以单价为准，修正对应的该项合计价；
4.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5.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6. 响应文件描述内容与原始材料引述内容不一致的，以原始材料内容为准；
7. 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8. 对出现以上情况或因明显笔误而需修正任何内容时，均以磋商小组审定通过方为有效；
9. 对采购项目的关键、主要内容，磋商供应商报价漏项的，作非实质性响应处理；
10. 磋商小组认定为表述不清晰或无法确定的报价均不予修正。

（三）响应文件的澄清、说明或更正

1.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3. 磋商小组均应当阅读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但应独立参考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整个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过程不得存在排斥供应商的现象。
4. 除上述规定的情形之外，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不得接收来自评审现场以外的任何形式的文件资料。

三、评审程序

(一) 响应文件资格审查

1. 磋商小组根据《初步评审表》的内容逐条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审查每份响应文件的相关资格证明文件是否齐全有效。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只要不满足《初步评审表》所列各项要求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对响应有效性认定意见不一致的，磋商小组按简单多数原则表决决定。
2. 磋商小组对各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初审不合格或无效响应者实行及时告知，由磋商小组将集体意见现场及时告知该供应商，以让其核证、澄清事实。
3. 在磋商过程中，供应商提交的澄清文件和最终响应文件，有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后生效，供应商应受其约束。因此，该签字人参加磋商时需出示有效的身份证明文件，否则，其签字的澄清文件和最终响应文件无效。
4. 磋商小组认为, 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明显低于其他报价, 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 应当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胡总和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 由磋商小组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价, 响应无效。
5. 磋商小组进行资格审查时发现供应商有实质性不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 由磋商小组现场告知该供应商并说明理由。
6. 被磋商小组确定为响应文件无效的, 其响应文件即被视为不能通过资格审查, 不参与技术、商务和价格的评审。

(二) 商务技术磋商

1. 磋商小组邀请在规定时间内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参加磋商，以递交响应文件的先后顺序对供应商进行磋商排序。
2. 磋商小组应围绕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商务、技术、合同条款等内容分别进行一轮或多轮的磋商。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应当严格遵循保密原则，未经供应商同意不得向任何人透露当事人技术、价格和其他重要信息。

(三) 磋商文件的修正

磋商小组调整或修改采购需求内容时，应取得磋商小组的一致同意，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但任何形式的决定须以符合公平、公正原则和有利于项目的顺利实施为前提。

四、初步评审表

序号	评审内容
1.	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分公司竞争性磋商响应的，须附总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授权书。
2.	上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者基本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或供应商新成立不足一年的提供基本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3.	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证明材料或依法免税证明复印件。
4.	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或依法可不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复印件。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函》原件。
6.	《公平竞争承诺书》原件。
7.	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日前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且不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8.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原件。
9.	已向采购代理机构报名购买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并交纳足额磋商保证金或政府采购担保函。

序号	评审内容
10.	供应商为独立法人或组织，非联合体。
11.	《磋商响应声明》原件；
12.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和盖章的；
1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原件)；
14.	磋商报价是唯一的且无备选方案，未超过最高限价；
15.	磋商响应文件没有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无效响应条款的；
16.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不属于响应无效的。

五、采用综合评分法

1. 评审因素见下表：

评分项目	商务	技术	价格
权重	20%	50%	30%
分值	20 分	50 分	30 分

综合得分=商务得分+技术得分+价格得分；

商务评审表（20 分）

序号	商务评审内容	评分细则	分值
1.	同类项目业绩情况	依据 2017 年以来供应商获得的视频监控类的采购项目业绩进行评审，每提供一个得 2 分，最高得 8 分。提供采购合同关键页复印件或中标/成交通知书复印件，分公司竞争性磋商响应的，总公司业绩不可纳入评审。	8
2.	管理体系认证情况	供应商每获得以下 1 项认证得 3 分，最高得 9 分，提供认证证书复印件，认证覆盖的业务范围包括计算机网络工程、安防系统、计算机、网络设备等相关内容，： ●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 ●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 ● OHSAS18001（即 GB/T28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9
3.	企业信誉	供应商获得工商行政部门“守合同重信用”企业认定，提供证书复印件，最高得 3 分。 ● 连续 3 年（含）以上，得 3 分； ● 连续 3 年以下，得 1 分； ● 未提供，得 0 分。	3
小计			20

备注：本项目涉及原件均须原件备查。如在成为成交供应商后的复核中发现供应商拒绝提供原件或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的复印件内容与原件不符的，除成为成交供应商无效外，供应商还涉嫌出现《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一）提供虚假材料

谋取成为成交供应商、成交的；”的情形，可能因此受到严厉的行政处罚和法律制裁。

技术评审表（50 分）

序号	技术评审内容	评分细则	分值
1.	技术要求和参数响应	就所投产品提供证明材料并明确标注，满足全部“▲”条款得 8 分，每不满足一项“▲”扣 0.5 分，扣完为止。 注：“▲”为招标文件所列技术及参数要求，共 16 个。	8
2.	项目整体技术方案	横向对比各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所制订的技术方案，最高得 18 分： ● 优秀：制订的技术方案完整，人员投入充足，职责分配合理；项目进度计划完整合理；质量保障措施和保障体系合理可行，可操作性强，得 18 分； ● 良好：制订的技术方案较好，人员投入基本充足，职责分配基本合理；项目进度计划合理；质量保障措施和保障体系基本可行，得 12 分； ● 差：制订的技术方案缺漏严重，人员投入不充足，职责分配不合理；项目进度计划不完整；质量保障措施和保障体系不合理，得 5 分； ● 未提供：得 0 分。	18
3.	项目负责人资质	响应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所安排的项目负责人具备硕士及以上学历，提供证书复印件及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在响应供应商单位缴纳社保的证明复印件，得 3 分。	3
4.		响应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所安排的项目负责人具有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原国家信息产业部）高级工程师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的高级技师认证证书，提供证书复印件及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在响应供应商单位缴纳社保的证明复印件，得 5 分。	5
5.	售后服务及培训方案	横向对比各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所制订的售后服务方案及培训方案，最高得 16 分： ● 优秀：制订的售后服务措施、保障措施、培训计划、方案详细完整、科学合理，可行性高，得 16 分； ● 良好：制订的售后服务措施、保障措施、培训计划、方案基本完整、可行性一般，得 8 分； ● 差：制订的售后服务措施、保障措施、培训计划、方案不具体，得 1 分； ● 未提供：得 0 分。	16
小计			50

备注：本项目涉及原件均须原件备查。如在成为成交供应商后的复核中发现供应商拒绝提供原件或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的复印件内容与原件不符的，除成为成交供应商无效外，供应商还涉嫌出现《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一）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为成交供应商、成交的；”的情形，可能因此受到严厉的行政处罚和法律制裁。

价格部分评审表（30 分）

评审项目	价格分值	评分标准
价格	30 分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价格权值×100 注：“磋商基准价”是指有效磋商报价当中的最低报价。

注：

- ① 评审因素表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制定；
- ② 评审因素的设定应当与供应商所提供货物服务的质量相关,包括竞争性磋商响应报价、技术或者服务水平、履约能力、售后服务等。资格条件不得作为评审因素。评审因素应当细化和量化,且与相应的商务条件和采购需求对应。商务条件和采购需求指标有区间规定的,评审因素应当量化到相应区间,并设置各区间对应的不同分值；
- ③ 货物项目的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不得低于 30%；服务项目的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不得低于 10%。执行国家统一定价标准和采用固定价格采购的项目,其价格不列为评审因素；
- ④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磋商基准价和磋商报价。

六、价格部分

1.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原则计算,即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通过初步评审)且价格最低的报价(指修正及价格扣除后报价,下同)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各供应商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 / 最后磋商报价）× 价格权值×100；

2. 核价原则详见供应商须知 26.2；
3. 价格扣除原则：

序号	情形	价格扣除率	计算公式
1.	非联合体供应商(供应商须为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或监狱企业均视同小微企业)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扣除 6%	评标价=最终报价×(1—扣除率)

七、推荐成为成交供应商候选供应商名单

磋商小组将技术、商务、价格各项得分相加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将综合评分按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的,按评审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评分

相同，且评审价相同的，按技术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且评审价和技术评分均相同的，名次由磋商小组抽签决定。只需要 1 名成交供应商的项目，磋商小组按上述排列向采购人推荐第 1 至第 3 名为成交候选供应商。

八、评审结果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抵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确定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只需要 1 名成交供应商的项目，第一成交候选供应商放弃成为成交供应商或被依法认定成为成交供应商无效的，采购人可以按顺序选择第二成交候选供应商，成交候选供应商如出现完全并列的，采购人可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方式从中指定成交供应商。需要多名成交供应商入围的项目，成交候选供应商放弃入围成为成交供应商或被依法认定成为成交供应商无效的，采购人可以按顺序选择序列中后续的成交候选供应商，成交候选供应商如出现完全并列的，采购人可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方式从中指定入围成交供应商。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广州监狱七、八监区监舍安防监控系统完善项目

合 同

合同编号：_____（采购人自拟编号）

甲 方：_____（采购人名称）

乙 方：_____（供应商名称）

合同条款前附表

序号	合同内容
1.	合同名称：广州监狱七、八监区监舍安防监控系统完善项目合同 合同编号：
2.	甲方名称：广东省广州监狱 甲方地址： 甲方联系人： 电话：
3.	乙方名称： 乙方地址： 乙方联系人： 电话： 乙方开户银行账号： 乙方开户银行名称： 乙方帐号名称：
4.	合同金额：人民币 元整（¥ .00）
5.	交货期：自甲乙双方合同签订之日起 45 天内交货并完成安装、调试和验收，并交付给甲方正常使用。
6.	验收要求： 1、验收的标准按照国内、国际最新相关标准实施。 2、技术文件和资料：乙方提供的所有设备必须向甲方提供培训资料及电子版使用说明书、操作手册、维护手册、合格证明书、装箱单、保修单等技术文件和资料。 3、所有项目验收文档必须按照监理规范及相关国家标准执行。
7.	（一）费用说明 乙方的成交报价已包含本项目采购需求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安装费、设备费、管理费、技术服务费、利润、税金等合同实施中不可预见费用），甲方不再支付任何其它费用。 （二）付款方式 1、合同签定后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申请办理支付合同总价 30%的款项给成交供应商； 2、成交供应商按合同规定完成项目并通过初验后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申请办理支付合同总价 40%的款项给成交供应商； 3、最终验收通过后，采购人办理支付手续，办理结算支付手续前，财政性资金需经有关部门审计，其他资金需经相关部门审计；审计通过后，采购人支付合同总价 25%的款项给成交供应商； 4、质保金：合同总价的 5%作为质保金，中标供应商完成其合同义务且未出现违约行为，

序号	合同内容
	项目免费质保期为 1 年。验收合格满 1 年后 15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供应商全额无息退还质保金。 5、成交供应商承诺在采购人办理以上各期付款的支付手续前，为采购人出具等额的符合国家规定的发票； 6、上述时间不包括采购人正常办理支付报批手续的时间。 7、成交供应商凭以下有效文件与采购人结算： （1）合同； （2）成交供应商开具的正式发票； （3）验收报告（加盖采购人公章）； （4）成交通知书。
8.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合同全部权利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
9.	合同纠纷的解决方式： 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以下途径之一解决纠纷（请在方框内画“√”选择）： ☐ 提请仲裁委员会按照仲裁程序在广州市仲裁 ☒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合同条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广东省广州监狱（以下简称：“甲方”）通过采用竞争性磋商确定_____（成交供应商名称）（以下简称：“乙方”）为广州监狱七、八监区监舍安防监控系统完善项目供应商。甲乙双方同意签署《广州监狱七、八监区监舍安防监控系统完善项目合同》（合同编号：_____，以下简称：“合同”）。

一、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 合同条款（含合同条款前附表）；
2. 附件一、成交通知书复印件；
3. 附件二、拟派服务团队核心人员身份证及通讯录；
4. 附件三、澄清或变更文件（如有）；
5. 附件四、竞争性磋商文件（项目采购需求）（可与本合同分开保存）；
6. 附件五、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及其澄清、修改及补充文件（可与本合同分开保存）；

二、合同标的

1. 本合同标的为 广州监狱七、八监区监舍安防监控系统完善项目（项目编号：GD GC1906CS01），包括货物供货、安装、调试、培训、验收、技术服务（包括技术资料、图纸的提供）、质保期保障等的全部内容。

2. 供货货物名称、型号、规格及数量：

序号	供货货物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备注
1.				
2.				
3.				
...				

三、合同金额

1. 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小写：¥_____ .00）

其中：（1）设备材料、备品备件总价：

（2）到达交货目的地的运杂费、保险费用等：已包含在总价内；

（3）安装调试费用：已包含在总价内；

（4）其它服务费用：已包含在总价内。

2. 合同总价包括了货物的设计、制造、包装、仓储、运输、保险以及乙方进行的安装、调试、试运行、验收、培训、技术服务（包括技术资料、图纸的提供）、安装现场配合、质保期保障服务、已由乙方缴纳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费用等的全部含税费用。甲方无须向乙方另外支付任何费用。

3. 合同总价中还包括项目采购需求中列明所需的备品备件。

4. 本合同价格为固定不变价。

5. 如果单价和数量的乘积与总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并修正总价。

四、货物标准

1. 货物为全新的（原装）产品。
2. 本合同所指的货物及服务应符合合同附件的技术规格所述的标准：如果没有提及适用标准，则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如果中华人民共和国没有相关标准的，则采用货物来源国适用的官方标准。这些标准必须是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五、到货、安装的时间、地点

1. 到货及安装地点：_____，或甲方指定的地点。
2. 安装时间安排如下：
 - 1) 2019年__月__日开始安装；2019年__月__日前安装完毕。
 - 2) 验收交付使用时间不迟于2019年__月__日。

甲方按合同规定履行付款（如果合同约定是分期付款）义务后，乙方需按本合同要求的交付使用时间将货物运至上款指定到货地点卸货、安装，到货时间提前通报甲方。

六、知识产权产权归属

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起诉。如发生此类纠纷，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
2. 乙方为执行本合同而提供的技术资料、软件的使用权归甲方所有。

七、包装、装卸和运输

1. 包装必须与运输方式相适应，包装方式的确定及包装费用均由乙方负责；由于不适当的包装而造成货物在运输过程中有任何损坏、丢失由乙方负责。
2. 包装应足以承受整个过程中的运输、转运、装卸、储存等，充分考虑到运输途中的各种情况（如暴露于恶劣气候等）和广州地区的气候特点，以及露天存放的需要。
3. 专用工具及备品备件应分别包装，并在包装箱外加以注明其用处。
4. 每一包装箱两个侧面需用不褪色的油漆和明显易见的中文字样做出标记。

标记内容包括：箱（件）号、装运标志（唛头）、毛重（kg）、尺码（长×宽×高，用mm表示）、净重（kg）、到货地址、收货人名称、货物名称、合同编号以及“勿近潮湿”、“小心轻放”、“此边向上”等。

包装费、运费等已包含在合同价内。

八、安装、调试、验收与培训

（一）设备安装调试

乙方负责全部设备的安装调试工作，并负责保证整个安装工作的质量和技术指标符合技术要求。

（二）验收要求

- 1、验收的标准按照国内、国际最新相关标准实施。
- 2、技术文件和资料：所有设备必须提供培训资料及电子版使用说明书、操作手册、

维护手册、合格证明书、装箱单、保修单等技术文件和资料。

（三）验收标准

采购人将依照国家及行业有关信息化建设的相关规范，组织有关单位对本项目进行验收。供应商须书面通知采购人所完成的工作和准备进行验收的项目种类及验收开始时间，通知书需由采购人认定后方可执行。

（四）培训

乙方应派技术人员对甲方单位技术人员进行培训，使其熟练掌握所有设备、系统的应用和维护。培训工作的完成需经甲方的认可方可结束。乙方须根据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供的具体培训方案进行实施。

九、售后服务

1、乙方在广州地区设有售后服务机构，配备有固定的维护、维修技术人员，提供 1 年免费质保期，质保期从甲方签订验收合格报告之日开始计算，免费质保期内乙方负责所有因设备质量问题而产生的费用，所有服务免费。

2、乙方应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事宜。无论设备因何种原因发生何种故障，乙方在接到维修通知后，须在 1 小时内响应并给予答复，2 小时内到达现场，24 小时解决问题。若乙方未按以上要求按时提供售后服务，甲方有权以未达售后服务要求的理由，对乙方进行每次扣除 3%的质保金作为罚款，扣完为止。

3、因设备的质量问题而发生争议，由广东省或广州市质检部门进行质量鉴定。设备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用由甲方承担；设备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用由乙方承担。

4、乙方做好易损部件储备，根据服务承诺履行义务。

5、质保期后，设备的维修由乙方提供，乙方承诺保证以优惠价格提供良好优惠的技术支持及备件供应。

6、乙方应按照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注明的质保期后的维修费用收取费用。

十、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磋商文件、报价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

2、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提供货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如乙方将本合同的全部或部分转包给第三方，或未经甲方提前书面允许的情况下乙方擅自将本合同的部分分包给第三方，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归还甲方已支付的所有合同款。

4、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十一、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一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三、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竞争性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等)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十四、合同生效

本合同壹式陆份,甲方、乙方各执贰份,采购代理机构执壹份,监管机构执壹份。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

代表: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签订地点:

乙方(盖章):

代表: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正文结束】

附件一:成交通知书

附件二:竞争性磋商文件及其澄清、修改及补充文件(可与本合同分开保存)

附件三:乙方响应文件及其澄清、修改及补充文件(可与本合同分开保存)

附件四:生产商和维修点的全称、地址、负责人和联系人的姓名、电话(手机)、传真、邮编等(便于售后服务)

分项	基本情况	联系人/联系电话/传真
生产厂家	单位名称: 地址: 销售负责人:	姓名: 电话: 邮箱: 微信:
设在广州地区的售后服务机构情	机构名称: 地 址:	姓名: 电话:

分 项	基 本 情 况	联 系 人 / 联 系 电 话 / 传 真
况	负 责 人： 服务机构性质：企业自有 / 委托代理	邮箱： 微信：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内容总表

包装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内容	正本	副本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密封包装	1、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外包装封条	1	
	2、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封面	1	3
	3、目录		
	4、资格、符合性、商务、技术评审原件备查表		
	（一）初步评审文件		
	5、《初步评审自查表》		
	6、初步评审文件		
	（三）商务文件		
	7、《商务评审自查表》		
	8、商务文件		
	（四）技术文件	1	3
	9、《技术评审自查表》		
	10、技术文件		
	（五）报价文件		
	11、《初次报价一览表》		
	12、《报价明细表》		
	13、扣除率证明文件（小微、残疾人福利、监狱、节能或环保）		
	（六）电子文件光盘		
	14、电子文件光盘		
	（七）报价信封	1	
报价信封	15、报价信封		
	16、《初次报价一览表》		
	17、《磋商保证金交纳凭证》/《政府采购担保函》复印件		

政 府 采 购

竞 争 性 磋 商 响 应 文 件

（外包装封条/正本/副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公章）

开启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___前不得启封

目录

初步评审、商务、技术评审原件备查清单资格文件... 1

一、资格文件

1、初步评审自查表

2、.....

3、.....

.....

二、商务文件

三、技术文件

四、报价文件

五、电子文件光盘

备注：目录格式自拟

初步评审、商务、技术评审

原件备查清单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原件名称	持有人或单位	签发单位	关键信息	签发时间
1					
2					
3					
...					

备注：如项目存在原件现场必须核查环节，请准确列举交接给代理机构的原件，以免丢失。内容格式仅供参考，可根据供应商情况自行设计。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一)、初步评审文件

初步评审自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符合	页码
1.	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分公司竞争性磋商响应的，须附总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授权书。	☐	
2.	上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者基本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或供应商新成立不足一年的提供基本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复印件。	☐	
3.	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证明材料或依法免税证明复印件。	☐	
4.	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或依法可不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复印件。	☐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函》原件。	☐	
6.	《公平竞争承诺书》原件。	☐	
7.	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日前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且不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	
8.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原件。	☐	
9.	已向采购代理机构报名购买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并交纳足额磋商保证金或政府采购担保函。	☐	
10.	供应商为独立法人或组织，非联合体。	☐	
11.	《磋商响应声明》原件；	☐	
12.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和盖章的；	☐	
1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原件)；	☐	
14.	磋商报价是唯一的且无备选方案，未超过最高限价；	☐	
15.	磋商响应文件完全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条款（即标注★号条款）无负偏离的；	☐	
16.	磋商响应文件没有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无效响应条款的；	☐	
17.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不属于响应无效的。	☐	

备注：以上材料将作为供应商资格审查的重要内容之一，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磋商响应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报价无效！符合项目在对应的□内打“√”。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函

致广东省广州监狱、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供应商名称自愿参与广州监狱七、八监区监舍安防监控系统完善项目（项目编号：GDGC1906CS01）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活动。我公司及项目组成员具备履行合同项目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愿意对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响应及合同的履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附：

一、我单位具备的与项目要求对应的设备/服务场所如下（可选）：

二、我单位及项目组成员具备的与项目要求对应的专业技术能力/资质如下（可选）：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公平竞争承诺书

致广东省广州监狱、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本公司郑重承诺：保证所提交的相关资质文件和证明材料的真实性，有良好的历史诚信记录，并将依法参与 广州监狱七、八监区监舍安防监控系统完善项目（项目编号：GDGC1906CS01）的公平竞争，不以任何不正当行为谋取不当利益，否则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致广东省广州监狱、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____年____月____日发布的广州监狱七、八监区监舍安防监控系统完善项目且（项目编号：GDGC1906CS01）的磋商公告，本公司愿意参加，提供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货物及服务。并郑重声明：我方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符合《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磋商保证金交纳凭证

致广东省广州监狱、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供应商全称）参加贵方组织的广州监狱七、八监区监舍安防监控系统完善项目（项目编号：GDGC1906CS01）的采购活动。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已通过（现金、转帐、银行汇款、现金支票、银行汇票、银行保函等）形式交纳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_____.00）的磋商保证金。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开户银行：

供应商银行帐号：

备注：

- (1) 上述要素供银行转账及银行汇款方式填写，其他形式可不填。其他方式以现场递交为依据；
- (2) 上述要素的填写必须与银行转账或银行汇款凭证的要素一致，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依据此凭证信息退还磋商保证金；
- (3) 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凭供应商归还的磋商保证金收据退还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
- (4) 此表是竞争性磋商文件上册的必要部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还需与其它相关文件一起装订在报价信封中。

供应商名称（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联系人电话：

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附：

粘贴转帐或汇款的银行凭证复印件/其他递交方式的现场凭据复印件

政府采购担保函

编号：

致广东省广州监狱、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鉴于_____（以下简称“供应商”）拟参加“广州监狱七、八监区监舍安防监控系统完善项目”（项目编号：GDGC1906CS01）（以下简称“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根据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参加时应向你方交纳磋商保证金，且可以政府采购担保函的形式交纳磋商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磋商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成为成交供应商后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供应商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整（大写 ），即本项目的磋商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自本保函生效之日起_____个月止。（必须包含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日起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有效期，即不得少于_____天）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一）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供应商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二）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_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应按照你方的要求代供应商向你方支付磋商保证金。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一）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二）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三）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五、免责条款

（一）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供应商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供应商磋商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二）因你方原因致使供应商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三）因不可抗力造成供应商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四）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人民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竞争性磋商响应声明

致广东省广州监狱、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根据 广州监狱七、八监区监舍安防监控系统完善项目（项目编号：GDGC1906CS01） 的磋商邀请，_____（姓名、职务）代表供应商_____（供应商名称、地址）参加本项目采购的有关活动。据此函，作如下承诺：

1、同意在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磋商文件提交之日起 90 天遵守本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具备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具备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资格条件。

4、提供供应商须知规定的全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包括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3 份，电子文档 1 份，报价信封（初次报价一览表、磋商保证金、扣除率证明文件）1 份。

5、已详细审阅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函），理解供应商须知的所有条款。

6、完全理解贵方“最低报价不能作为成为成交供应商的保证”的规定。

7、接受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全部合同条款，且无任何异议；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8、完全满足和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各项商务和技术要求，若有偏差，已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明确说明。

9、如果在磋商文件提交截止之日后规定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有效期内撤回竞争性磋商响应，贵方可不予退还我方的磋商保证金。

10、愿意提供任何与竞争性磋商响应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等。

11、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12、对本次采购内容及与本项目有关的知识产权、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及相关信息保密。

13、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无任何的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

地址：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编：

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广东省广州监狱、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姓名），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备注：

- (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作为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附件；
- (4) 本证明书有效期与本公司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成为成交供应商注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有效期相同；
- (5) 独立法人或联合体各成员均须分别提供。

（为避免响应无效，请供应商务必提供本附件）

法定代表人第二代身份证
正反面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广东省广州监狱、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公司授权代表，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组号）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活动以及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本授权委托书自法定代表人签字之日起生效，被授权人（供应商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限。

备注：

- (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作为合同附件；
- (4) 授权权限：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竞争性磋商响应，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 (5) 有效期限：与本公司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成为成交供应商注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有效期相同，自本单位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 (6) 竞争性磋商响应签字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则本表不适用；

授权代表第二代身份证
正反面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实质性响应条款一览表

项目名称：广州监狱七、八监区监舍安防监控系统完善项目

项目编号：GDGC1906CS01

序号	竞争性磋商文件条款	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容	响应	说明
1.	第二章 项目采购需求/二、 采购分项清单/25. 对讲编程	定制，★新增对讲分机重新编程		
2.	第二章 项目采购需求/二、 采购分项清单/26. 地图编辑	定制，★地图编辑		
3.	第二章 项目采购需求/二、 采购分项清单/53. 对讲编程	定制，★新增对讲分机重新编程		
4.	第二章 项目采购需求/二、 采购分项清单/54. 地图编辑	定制，★地图编辑		
5.	第二章 项目采购需求/三、 合同工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45 天内交货并完成安装、调试和验收，并交付给采购人正常使用。		
6.	第二章 项目采购需求/六、 项目功能需求/（一）总体需求	★对讲监听、红外对射、应急报警等安防子系统的报警信号能和与之相关联的视频监控信号联动。监控界面能自动转到与报警点联动的监控画面，三维模型能自动转到报警点场景，电子地图能自动打开报警点所在平面图并显著方式标示报警防区；系统能提示报警类型，报警时间、所在地点等信息并播放报警声，通知值班干警处理。系统须为用户提供快速查看报警信息、报警点视频监控实时画面、报警时间段录相的功能。		

序号	竞争性磋商文件条款	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容	响应	说明
7.	第二章 项目采购需求/六、项目功能需求/（一）总体需求	★本项目新增补设备必须与原安防系统相互兼容，必须接入原来的安防系统中，实现各系统间相互关联以及报警联动，接入费用包含在本项目费用中。		
8.		★本期新增加的监控点要无缝对接到原监控系统平台中，在系统中需要实施的监控点的 IP 需要重新规划。		
9.	第二章 项目采购需求/十一、技术要求	★本项目所涉及的原设备和新增所有设备，必须无缝接入到安防综合管理平台中，有必要要与监狱指挥中心大安防项目的管理平台以及省局平台进行无缝连接，实施统一管理。接入费用包含在本项目费用中。		
10.	第二章 项目采购需求/十三、质保期	★质保期：本项目所有设备和软件系统提供 1 年的免费质保期，质保期以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11.	第二章 项目采购需求/十四、伴随服务要求/（二）包装要求/2.	2. ★设备安装调试 成交供应商负责全部设备的安装调试工作，并负责保证整个安装工作的质量和技术指标符合技术要求。		
12.	第二章 项目采购需求/十四、伴随服务要求/（二）包装要求/3.	3. ★培训 成交供应商应派技术人员对采购人单位技术人员进行培训，使其熟练掌握所有设备、系统的应用和维护。培训工作的完成需经采购人的认可方可结束。响应供应商须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供具体的培训方案。		
13.	第二章 项目采购需求/十五、验收及售后服务/（三）售后服务	★3、成交供应商应指派专人负责与采购人联系售后服务事宜。无论设备因何种原因发生何种故障，成交供应商在接到维修通知后，须在 1 小时内响应并给予答复，2 小时内到达现场，24 小时解决问题。若中标供应商未按以上要求按时提供售后服务，采购人有权以未达售后服务要求的理由，对中标供应商进行每次扣除 3%的质保金作为罚款，扣完为止。		

序号	竞争性磋商文件条款	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容	响应	说明
14.	第二章 项目采购需求/十七、★同一品牌规定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初步审查的不同响应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报价的，按一家响应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响应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本项目按以下顺序优先确定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响应供应商不作为成交候选人： 1、该品牌制造商； 2、具有该品牌制造商开具的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 3、具有该品牌制造商开具的非特定项目的有效期内的授权书； 其他。		

备注：必须注明“响应”、“偏离”；注明“偏离”的，必须说明原因。如本项目未明确指定★指标，则可不提供本表。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退还磋商保证金说明

致广东省广州监狱、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我方为广州监狱七、八监区监舍安防监控系统完善项目（项目编号：GDGC1906CS01）所提交的磋商保证金（大写金额）元，请贵司退还磋商保证金人民币（大写）元整（¥（小写））元到以下账户：

收款人名称			
收款人地址			
开户银行 （具体到XX银行XX支行）		联系人	
账 号		联系电话	

备注：

1. 退还磋商保证金原则

当供应商收到成交通知书或成交结果通知书，申请退还磋商保证金时，原则上按供应商汇出账户退还，供应商需要填写原来汇入我司保证金账户时的汇出账户信息。

2. 单位名称变更

- A. 若供应商竞争性磋商响应后，其单位名称变更，退还其磋商保证金时，除提交变更后的账户信息外，还需附工商部门打印的变更信息说明，并加盖单位公章；
- B. 若供应商只变更营业执照信息，没有及时变更银行账户的，只需提供银行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3. 收支两条线

若供应商属于资金收支两条线的情况，则以上账户信息必须是其单位收款账户的信息，供应商需附上收支两条线的说明，并加盖单位公章：

4. 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日前确定不参加

若供应商已汇入磋商保证金，但不参加时，请务必在项目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日前将该《退还磋商保证金说明》按规定填写完整盖公章后，请联系020-38083016并传真至020-38856043或扫描发至welcome@gdgongcai.com。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开票资料说明函

致广东省广州监狱、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

本公司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在参加在贵方举行的广州监狱七、八监区监舍安防监控系统完善项目（项目编号：GDGC1906CS01）的采购活动中如获成为成交供应商，则开票类型选择☐增值税普通发票 ☐增值税专用发票（请在对应的“☐”打“√”，且只能选择其中一项）。我司的开票资料如下：

单位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地址			
开户银行	（具体到 XX 银行 XX 支行）	联系电话	
账 号		联系人	
附件：一般纳税人资格认定税务通知书或其他可证明具有该项资格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当日，如我公司未按该要求填写、未提供有效的开票资料、未确认开具发票类型或确认的发票类型有误，则视为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同意广东公采招标有限公司不予更换发票类型。并愿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商务文件

商务评审自查表

序号	商务评审内容	评分细则	自评	对应页码
1.	同类项目业绩情况	依据 2017 年以来供应商获得的视频监控类的采购项目业绩进行评审，每提供一个得 2 分，最高得 8 分。提供采购合同关键页复印件或中标/成交通知书复印件，分公司竞争性磋商响应的，总公司业绩不可纳入评审。		
2.	管理体系认证情况	供应商每获得以下 1 项认证得 3 分，最高得 9 分，提供认证证书复印件，认证覆盖的业务范围包括计算机网络工程、安防系统、计算机、网络设备等相关内容，： ●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 ●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 ● OHSAS18001(即 GB/T28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3.	企业信誉	供应商获得工商行政部门 “守合同重信用” 企业认定，提供证书复印件，最高得 3 分。 ● 连续 3 年（含）以上，得 3 分； ● 连续 3 年以下，得 1 分； ● 未提供，得 0 分。		
小计				

供应商概况

单位名称						
地址						
主管部门		法人代表		职务		
经济类型		授权代表		职务		
邮编		电话		传真		
单位简介及 机构设置						
单位优势及 特长						
单位概况	注册资本		占地面积			
	职工总数		建筑面积			
	资产情况	净资产		固定资产原值		
		负债		固定资产净值		
财务状况	年度	主营收入	收入总额	利润总额	净利润	资产负债率
.....						

备注：

- 1、内容格式仅供参考，可根据供应商情况自行设计，也可采用文字描述（企业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服务理念、主营产品、技术力量等）或图片描述（经营场所、主要经营项目等）；
- 2、如供应商此表数据有虚假，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同类项目经验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	完成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				

备注：

- 1、业绩必须是以供应商名义完成并已验收的项目；
- 2、分公司参加的，总公司业绩不可纳入评审。
- 3、供应商必须提供成交通知书或采购合同关键页复印件；
- 4、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自行附加相应证明材料。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技术文件

技术评审自查表

序号	技术评审内容	评分细则	自评	对应页码
1.	技术要求和参数响应	就所投产品提供证明材料并明确标注，满足全部“▲”条款得 8 分，每不满足一项“▲”扣 0.5 分，扣完为止。 注：“▲”为招标文件所列技术及参数要求，共 16 个。		
2.	项目整体技术方案	横向对比各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所制订的技术方案，最高得 18 分： ● 优秀：制订的技术方案完整，人员投入充足，职责分配合理；项目进度计划完整合理；质量保障措施和保障体系合理可行，可操作性强，得 18 分； ● 良好：制订的技术方案较好，人员投入基本充足，职责分配基本合理；项目进度计划合理；质量保障措施和保障体系基本可行，得 12 分； ● 差：制订的技术方案缺漏严重，人员投入不充足，职责分配不合理；项目进度计划不完整；质量保障措施和保障体系不合理，得 5 分； ● 未提供：得 0 分。		
3.	项目负责人资质	响应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所安排的项目负责人具备硕士及以上学历，提供证书复印件及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在响应供应商单位缴纳社保的证明复印件，得 3 分。		
4.		响应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所安排的项目负责人具有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原国家信息产业部）高级工程师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的高级技师认证证书，提供证书复印件及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在响应供应商单位缴纳社保的证明复印件，得 5 分。		

序号	技术评审内容	评分细则	自评	对应页码
5.	售后服务及培训方案	横向对比各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所制订的售后服务方案及培训方案，最高得 16 分： ● 优秀：制订的售后服务措施、保障措施、培训计划、方案详细完整、科学合理，可行性高，得 16 分； ● 良好：制订的售后服务措施、保障措施、培训计划、方案基本完整、可行性一般，得 8 分； ● 差：制订的售后服务措施、保障措施、培训计划、方案不具体，得 1 分； ● 未提供：得 0 分。		
小计				

一般性响应条款一览表

项目名称：广州监狱七、八监区监舍安防监控系统完善项目

项目编号：GDGC1906CS01

序号	竞争性磋商文件条款	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容	响应	说明
1.	第二章 项目采购需求/二、采购项目分项清单/6. 网络半球红外摄像枪	▲设备应采用高效的 H.265 视频编码算法，节省带宽、存储。同时支持 H.264(Baseline Profile、Main Profile、		
2.		▲设备音频编码格式应支持 ADPCM、PCMU（G.711u）、PCMA（G.711a）、G.722、AAC_LC 音频编码标准，支持混音录像功能。		
3.		▲支持宽动态，适应逆光环境。支持强光抑制，对强光点附近区域补偿。支持 SMART IR 功能，解决过曝或曝光不足等问题。		
4.	第二章 项目采购需求/二、采购项目分项清单/7. 网络枪式红外枪	▲设备应采用高效的 H.265 视频编码算法，节省带宽、存储。同时支持 H.264(Baseline Profile、Main Profile、High Profile)/MJPEG 编码，兼容不支持 H.265 的 NVR、平台等。		
5.		▲设备音频编码格式应支持 ADPCM、PCMU（G.711u）、PCMA（G.711a）、G.722、AAC_LC 音频编码标准，支持 AEC 回声抵消、混音录像等功能。		
6.	第二章 项目采购需求/二、采购项目分项清单/7. 网络枪式红外枪	▲支持宽动态，适应逆光环境。支持强光抑制，对强光点附近区域补偿。支持 SMART IR 功能，解决过曝或曝光不足等问题。支持走廊模式，有效提升狭长环境监控区域。支持 ROI 功能，对图像中感兴趣区域增强编码，提高画面细节。支持透雾，有效提升雾霾环境下的监控效果。		
7.		▲具备 TF 卡槽，可进行本地存储，支持断链转存（ANR）功能，保证录像完整性。		
8.		▲设备应具备 1×RJ45、1×RS485、1×BNC、1×TF 卡、1×内置 MIC IN、2×LineIn、1×LineOut、1×开关量报警输入、1×开关量报警输出、1×DC12V 接口、支持 POE 供电功能。丰富的接口，满足多种方式的应用。		
9.	第二章 项目采购需求/二、采购项目分项清单/34. 网络枪式红外枪	▲设备应采用高效的 H.265 视频编码算法，节省带宽、存储。同时支持 H.264(Baseline Profile、Main Profile、		
10.		▲设备音频编码格式应支持 ADPCM、PCMU（G.711u）、PCMA（G.711a）、G.722、AAC_LC 音频编码标准，支持混音录像功能。		

序号	竞争性磋商文件条款	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容	响应	说明
11.	第二章 项目采购需求/二、采购项目分项清单/34. 网络枪式红外枪	▲支持宽动态，适应逆光环境。支持强光抑制，对强光点附近区域补偿。支持 SMART IR 功能，解决过曝或曝光不足等问题。		
12.	第二章 项目采购需求/二、采购项目分项清单/35. 网络枪式红外枪	▲设备应采用高效的 H.265 视频编码算法，节省带宽、存储。同时支持 H.264(Baseline Profile、Main Profile、High Profile)/MJPEG 编码，兼容不支持 H.265 的 NVR、平台等。		
13.		▲设备音频编码格式应支持 ADPCM、PCMU (G.711u)、PCMA (G.711a)、G.722、AAC-LC 音频编码标准，支持 AEC 回声抵消、混音录像等功能。		
14.		▲支持宽动态，适应逆光环境。支持强光抑制，对强光点附近区域补偿。支持 SMART IR 功能，解决过曝或曝光不足等问题。支持走廊模式，有效提升狭长环境监控区域。支持 ROI 功能，对图像中感兴趣区域增强编码，提高画面细节。支持透雾，有效提升雾霾环境下的监控效果。		
15.		▲具备 TF 卡槽，可进行本地存储，支持断链转存 (ANR) 功能，保证录像完整性。		
16.	第二章 项目采购需求/二、采购项目分项清单/35. 网络枪式红外枪	▲设备应具备 1×RJ45、1×RS485、1×BNC、1×TF 卡、1×内置 MIC IN、2×LineIn、1×LineOut、1×开关量报警输入、1×开关量报警输出、1×DC12V 接口、支持 POE 供电功能。丰富的接口，满足多种方式的应用。		

备注：必须注明“响应”、“偏离”；注明“偏离”的，必须说明原因。如本项目未明确指定▲指标，则可不提供本表。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项目整体技术方案

备注：

1、格式可由供应商自拟；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售后服务及培训方案

备注：

1、格式可由供应商自拟；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拟派服务团队人员情况

职责分工	姓名	职务	同类项目经历	职称	证书	专业工龄	联系电话/手机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其他人员							

备注：

- 1、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自行附加相应证明材料；
- 2、必须提供上述人员在竞争性磋商响应单位购买社保的证明文件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报价文件

初次报价一览表/最后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项目内容	初次报价	备注
安防监控系统。	大写：人民币_____元整 (小写：¥_____.00)	固定唯一值。

备注：

1. 供应商须按要求填写，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
2. 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采购、包装、保护、保管、仓储、运输、搬运、转运、安装、调试、检测、备品备件、保修期内售后服务培训费用之和验收及保修期内的维护保养等所有含税费用。所有价格均应以人民币报价，金额单位为元；
3. 此表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必要部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还需另一份原件附在**报价信封**中；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一、服务详列							
序号	分项名称	具体服务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小计（元）	备注
合 计							
总报价：人民币____元整（¥ .00）。							

备注：

- 1. 此表为《初次报价一览表》/《最后报价表》的报价明细表，总报价与《初次报价一览表》/《最后报价表》不一致的，以《初次报价一览表》/《最后报价表》为准；
- 1. 如有需要，此表格格式可自拟，但必须包含“总报价”；
- 2. 中文大写金额用汉字，如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拾、佰、仟、万、亿、元、角、分、零、整（正）等；
- 3. 所有价格均应以人民币报价，金额单位为元，保留小数点后 2 位有效数字；
- 4. 报价已包含应由成交供应商支付的代理服务费。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可选）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第四条第___项行业，本公司（此处填写从业人员、上年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具体数据），为（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采购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建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备注：

1. 须提供相应证明文件或国家工商行政机关小微企业名录（xwqy.gsxt.gov.cn）网站查询结果截图；
2. 提供其他中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必须同时提供该中小微企业的声明函；
3.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不具备价格扣除资格。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六)、电子文件光盘

电子文件光盘内容	正本	副本
1、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电子版	1	0
2、参加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能需要的其他附件、附表扫描电子文件		

备注：

- 1、用油性笔书写或用标签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
- 2、WORD 或 PDF 格式,可选用扫描件形式，不留密码，无病毒，不压缩；
- 3、可与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一起封装在外包装中。

(七)、报价信封

报价信封文件自查表

序号	内容	备注
1	报价信封	
2	《初次报价一览表》	
3	《磋商保证金交纳凭证》/《政府采购担保函》原件 并加盖公章	

政 府 采 购

报 价 信 封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 应 商：_____（盖公章）

开启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前不得启封